

证券代码：873883

证券简称：容大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常州市新北区奔牛天禧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敏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上午 9:00 在常州市新北区奔牛天禧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敏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上述调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承诺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4）。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薄景山、王鹤、王兆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

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

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健全公司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委员应当两名，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

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拟推选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委员（召集人）：王兆钢；

委员：王鹤、游文宇。

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在任职期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时，其委员资格自动丧失。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成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完善相关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规定，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8）。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研究并综合评估，决定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薄景山、王鹤、王兆钢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现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